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要點

112 年 5 月 22 日簽奉校長核定

113 年度 1 月 30 日臨時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14 年 5 月 20 日 113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 7 點通過

- 一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校友陳紫祥女士，為鼓勵本校教師學術研究，促進教育相關領域學術與產業發展，特捐助獎勵金設置「紫祥講座」並委託本校訂定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陳紫祥校友設置紫祥講座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要點獎勵金由校友陳紫祥女士捐助新臺幣(下同)一百萬元支應。
- 三、獎勵對象：依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獲頒中教大講座、卓越講座者，每年遴選一人為原則。
- 四、遴選方式：由本校講座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規定之審議委員會審定。
- 五、獎勵方式：本校得依當年度獎勵案件數量及審查結果酌調獎勵名額與金額，每人獎勵金額度為二十萬元，獲選次數不限。
- 六、表揚：公告獲獎者優異表現於本校網頁，並另舉行頒獎典禮，頒發「紫祥講座」獎牌及獎勵金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，提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本要點權責單位為秘書室，
於114年5月20日113學年度第10次行政會議通過，
由114年6月2日校長核准，
114年6月2日公告。